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房地产项目情况

2021 年第一季度，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房地产项目实现销售面积 28,854.98 平方米，同比上升 94.05%；实现销售金额 81,479.03 万元，同比上升 204.03%。（上述销售数据不含珠江颐德大厦转让）

2021 年第一季度，时光雅苑（即塔岗村、公安村 83101234A20019 号地块）、南沙湾 2020NJY-14 项目取得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，新开工面积 108,131 平方米，占本年度计划目标的 32.23%。

2021 年第一季度，公司无新增竣工面积。

2021 年第一季度，公司无新增房地产项目。

二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房地产出租情况

2021 年第一季度，公司商业物业、住宅及停车场可供出租总面积 96,871.82 平方米，酒店及公寓可供出租客房套数 134 套，公司实现物业经营收入 1,806.54 万元。因销售原因，广州珠江新岸酒店减少 23 套客房，广州板块商业物业减少可供出租总面积 42,556.11 平方米，停车场减少可供出租总面积 2,550.00 平方米。

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，仅供投资者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